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數位科技設計學系應徵教師應繳資料檢核表

項次	內容	檢核 (請打 V)
1	「著作未涉及掠奪性疑義期刊切結書」，須親筆簽名。	
2	「擬任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」，須親筆簽名。	
3	新聘專任教師申請表(限用本系格式)，須親筆簽名。並 MAIL 電子檔至 toygame@tea.ntue.edu.tw	
4	個人履歷表<含著作研究出版品目錄>	
5	自傳	
6	畢業證書影本<含學士學位、碩士學位、博士學位> (國外學歷證件須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，並附中文譯本各一份)	
7	成績單<含學士學位、碩士學位、博士學位>	
8	教師證書影本(非教師者，可免附本項資料)	
9	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專任教師「新聘門檻」檢核表(限用本系格式)，資格未符合者請勿申請應聘。	
10	最近5年應聘者研究資料表(限用本系格式)	
11	需授課科目3門課程教學計畫表(1門必修、自選2門選修)(含期末考與作業規範共18週)(限用本系格式)	
12	至少提供2(含)門需授課科目之教材，其中每門課需提供至少3(含)個教學單元的完整內容。	
13	應聘者近兩年內主要授課之3門課程的「修課學生學期成績單」以及「學生學習成果導向(或教師教學評量)問卷結果」。 <本項資料請以校務系統輸出為依據，初任教師者不用提供>	
14	男性需檢附退伍證明或免役證明影本	
15	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	
16	最高學位論文1本	
	請將項次3專任教師申請書、9專任教師新聘門檻檢核表、10專任教師應聘者研究資料表、11教學計畫表之 word 檔(限用本系格式)傳至信箱： toygame@tea.ntue.edu.tw *Email 信件主旨：應徵115學年度第2學期○○○專長專任教師相關表件 (應聘者○○○) 紙本請依序備齊，並於115/8/21(五)前掛號寄出(郵戳為憑)	

應聘： 互動設計專任教師、 多媒體設計專任教師(請擇一勾選)

應聘者簽名：_____